

2023 年度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负责编制全市环卫规划、参与起草编制环境卫生地方性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并参与实施监督。

（二）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负责编制市级环卫设施建设经费、维护运行经费，参与编制环卫城市维护费年度经费计划。

（三）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负责拟订环卫作业的定额、服务质量、考核办法等通用标准，指导环卫作业招投标，对全市环卫作业及质量进行指导、考核、监管。

（四）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负责拟订环卫基础设施建设、设备配置的通用标准和技术指引，指导全市大中型环卫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

（五）协助市城市管理局制定各类环卫专项整治方案，组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督查，承担全市各类环境卫生治理活动的监督和指导。

（六）协助市城市管理局对全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等生活固体废弃物处置终端的指导。

（七）协助市城市管理局开展市级生活垃圾焚烧、餐厨垃圾、建筑垃圾处置特许经营等项目的招投标及运营监管。

（八）协助市城市管理局负责全市公共厕所建设和管理的

指导、考核工作。

（九）协助市城市管理局制定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标准、征收方案，负责日常征收管理工作。

（十）指导、协调有关部门和各区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组织、指导全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系统改造和建设，协调生活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

（十一）负责市级生活垃圾填埋、粪便处置等终端设施的规划建设、运行管理。

（十二）受市城市管理局委托，拟订环卫机械化作业的通用标准，组织培训、示范、推广；负责全市机械化作业指导工作；承担市区相关高架道路的机械化保洁及应急保障作业。

（十三）具体负责全市环卫信息化工作，制定环卫信息发展建设规划、管理标准、技术标准，牵头“智慧环卫”信息化建设。负责市级环卫信息化平台的建设、运营。

（十四）负责实施环卫相关科技项目。指导全市环卫科技工作，开展环卫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的推广应用。

（十五）负责全市环卫业务技术培训工作，做好市区环卫行业流动人口积分管理的信息审核工作，开展行业关爱工作。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财务科、综合管理科、建筑垃圾管理科、科技发展科、信息管理中心、环卫作业监管中心、机械化作业服务中心、生活固废管理中心、七子山生活垃圾填埋场、福星粪便处

理场。同时挂市垃圾分类管理中心，下设三科室：分类管理科、分类推广科、分类监督科。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 三、2023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关键之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更是迈向“后疫情时代”的过渡之年。全处要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市委市政府和市局党组决策部署，使得环卫事业在用“绣花功夫”绘就“美丽苏州”发展道路上，勇挑重担、奋力争先，努力扛起新使命、努力谱写新篇章、努力引领新征程。

#### （一）同心戮力，着力推动党工团工作全面发展。

一是不断加强党组织建设。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根本遵循，强化廉政建设学习教育，引导并加强党员干部学习培训。优化完善建章立制，严格按照党章党规要求，引导党员干部养成自我学习、相互监督良好习惯。严格把好红线关，将廉政教育融入日常工作学习，全面营造风清气正良好氛围。二是推进“三务”融合。围绕重点业务，发挥党建引领作用，统筹推进党务与业务，扎实做好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巩固年”工作，推动党组织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三是丰富工会工作，多组织各类职工文体活动，多搭建职工共同平台，积极落实职工合理化建议，增强组织凝聚力与向心力。四是强化青年工作。发挥团总支作用，强化青年职工思想建设、强化做好团组织建设、强化团员

青年生力军作用。

（二）攻坚克难，着力推动环卫基础设施能力建设。一是高质量推动七子山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改造项目与全面完成七子山餐厨厂提标改造项目后续扫尾工作。二是优化市区生活垃圾焚烧处置能力提升方案并完善四阶段实施方案。三是积极协调各方有序推动七子山部队靶场迁建项目，力争 2023 年底完成真山部队新靶场“六通一平”工程。四是按照市政府批复要求，抓紧推动七子山餐厨垃圾处置项目特许经营权招标，力争 2023 上半年顺利完成招标工作。五是强化全市范围生活垃圾处置能力统筹，充分挖掘市域范围垃圾处置生产潜力，有效科学做好跨区域与应急处置安排管理工作，确保“垃圾不出市”“市域一体化”。六是加快苏州市建筑材料再生资源利用中心二期项目建设，力争年内竣工并投入使用。七是拓展市级终端督查项目内容，提升板块终端监管水平能力，积极探索厨余垃圾资源化利用方式途径。

（三）踔厉奋发，着力提升垃圾分类管理实效。一是建立健全党建引领垃圾分类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四动”有效作用，常态化落实市对县级市（区）、县级市（区）对镇（街道）、镇（街道）对村（社区）的分级培训，通过各层管理考评，压紧压实属地与部门责任，推行群众自治制度，研究对物业企业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主体责任落实的评估机制，创新生活垃圾分类社会治理模式。二是完善生活垃圾分类体系建设，形成源头投放精准、垃圾收运精确、终端处置精细完善成熟的

全过程链条。三是优化部门履职，加大行业纵深管理，充分发挥市级机关业务会商机制作用，调整完善限制提供的一次性用品目录与可回收物目录，落实源头减量管理包括落实限制商品过度包装、塑料污染治理，推动再生资源回收利用行业转型升级，建立健全制止餐饮浪费的长效机制，推行无纸化办公、净菜与洁净农副产品进城上市等工作。四是精准宣教执法，开展新入学、新入户、新入职等“三新”人员定向宣传与“进社区、进村宅、进学校、进医院、进机关、进企业、进公园”垃圾分类知识“七进”活动，发挥主流媒体曝光栏目作用，形成全民监督的良好氛围。依托城市管理执法，研究执法取证方式，充分保障《条例》全面实施。

（四）笃行不怠，着力打磨行业作业管理。以“提质增效”为主线，以“市域统筹”为出发点，横向拓展监督管理范围、纵向延伸业务指导层级。一是着力解决三类垃圾问题，依托道路作业质量扫盲区“+1”行动、市区两级多层次监管、优化重点区域保洁模式，力促消除积存垃圾；依托“乱点死角盲区库”、日常巡查、领导督查、工单反馈。力促暴露垃圾长效治理；依托行业指导与社会宣传，力促包括道路、砖缝、绿化带等区域内烟头垃圾集中清理与常态化管理。二是完善环卫精细化管理。继续控制精细化单元申报数量并提升申报门槛，高标准实现精细化示范道路与“席地而坐”点位建设融合打造。三是健全环卫信用体系，全面实施以信用管理为基础的环卫行业新型监管机制，出台《苏州市环卫服务企业信用管理办法》

与配套文件，推动信用管理结果在环卫市场化招标中实现应用。通过建立完善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力促环卫作业市场化健康发展。四是科学统筹做好“后疫情”时代对各板块生产一线从业者的健康管理。

（五）尽心竭力，着力优化建筑垃圾处置体系。针对目前各板块终端处置能力不平衡，收运处置体系不完善薄弱环节：一是完善考核体系，严格落实终端考评。印发《市级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终端监管考评办法（2023 版）》，严格落实月考与年考制度，兑现考评扣款机制，推动终端处置企业运营规范化。逐步扩大考核范围，形成全市统一考评模式。二是完善轻质物费用结算。按照建筑垃圾处置特许权经营协议，制发《苏州市装修垃圾轻质物处理费用结算方案》，有效做好处置费用转移支付。三是通过厂区周边环境维护、问题投诉反馈机制建立、设立对外开放日加大社会宣传，完善处置终端与周边环境友好关系。

（六）集思广智，着力推进科技信息助力发展。一是强化顶层设计，统一标准规范，制定既有亮点特色又能兼收并蓄的顶层设计方案，明确我市环卫信息化发展建设方向。二是推进统筹建设弥合区域差异。完成苏州市大环卫管理模式建设，实现市区（县）统筹发展，资源共享。三是加大技术赋能，加速新技术转化应用。整合全市十个板块环卫管理数据，基本形成全市环卫行业一网统管、一图感知、智能化考评环卫“智慧大脑”，智慧考核与智能调度。四是坚持以人为本理念，积极推



进环卫信息惠民利民工作。运行维护好“苏周到”中环卫公共查询等服务功能，完成全市分类小区清洁屋数据普查并迁移至“微城管”APP，提供更优对外服务场景应用。五是深入做好全市环境卫生行业低碳化研究，服务环卫行业助力全市“双碳”工作。六是推进环卫行业新能源作业车辆推广，做好与相关部门与企业沟通对接，指导各板块环卫新能源汽车置换工作。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3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5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186.38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86.9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1,030.83	本年支出合计	11,030.8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030.83	支出总计	11,030.83

公开 02 表

#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1,030.83	11,030.83	11,030.83														
137003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11,030.83	11,030.83	11,030.83														

公开 03 表

##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1,030.83	3,825.09	7,20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55	3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55	3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9	25.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3	221.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23	110.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86.38	1,980.64	7,20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7,205.7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7,20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90	1,48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90	1,48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25	317.25				
2210202	提租补贴	788.17	788.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48	381.48				

公开 04 表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030.83	一、本年支出	11,030.8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30.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5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9,186.38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486.90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1,030.83	支出总计	11,030.83

公开 05 表

##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030.83	3,825.09	3,533.00	292.09	7,20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55	357.55	3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55	357.55	3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9	25.69	25.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3	221.63	221.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23	110.23	110.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90	1,486.90	1,48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90	1,486.90	1,48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25	317.25	317.25		
2210202	提租补贴	788.17	788.17	788.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48	381.48	381.48		



公开 06 表

##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25.09	3,533.00	292.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4.35	2,994.35	
30101	基本工资	451.34	451.34	
30102	津贴补贴	686.18	686.18	
30107	绩效工资	925.74	925.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63	221.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23	110.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24	124.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6.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88	122.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25	317.25	
30114	医疗费	20.71	20.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7	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09		292.09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74.80		74.80
30213	维修（护）费	14.00		1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00		1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0		14.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60.00
30229	福利费	28.73		28.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6		28.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8.65	538.65	
30301	离休费	33.86	33.86	
30302	退休费	494.25	494.25	

30305	生活补助	5.13	5.13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9	5.29	

公开 07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030.83	3,825.09	3,533.00	292.09	7,205.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7.55	357.55	357.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7.55	357.55	357.5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69	25.69	25.6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63	221.63	221.6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23	110.23	110.2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186.38	1,980.64	1,688.55	292.09	7,20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86.90	1,486.90	1,486.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86.90	1,486.90	1,486.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17.25	317.25	317.25		
2210202	提租补贴	788.17	788.17	788.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1.48	381.48	381.48		

公开 08 表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25.09	3,533.00	292.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94.35	2,994.35	
30101	基本工资	451.34	451.34	
30102	津贴补贴	686.18	686.18	
30107	绩效工资	925.74	925.7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63	221.6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23	110.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4.24	124.2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48	6.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2.88	122.8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17.25	317.25	
30114	医疗费	20.71	20.7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67	7.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2.09		292.09
30201	办公费	12.00		12.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74.80		74.80
30213	维修（护）费	14.00		1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0		4.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2.00		1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0		14.00
30228	工会经费	60.00		60.00
30229	福利费	28.73		28.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20.00		2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76		28.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8.65	538.65	
30301	离休费	33.86	33.86	
30302	退休费	494.25	494.25	
30305	生活补助	5.13	5.13	

30309	奖励金	0.12	0.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9	5.29	

公开 09 表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80	0.00	4.80	0.00	4.80	4.00	0.00	10.07

公开 10 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5,159.65				5,159.65
货物					1,122.09				1,122.09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1,122.09				1,122.09
	七子山渗沥液厂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	分散采购	927.00				927.00
	七子山渗沥液厂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	分散采购	9.00				9.0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	分散采购	6.00				6.00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装具	分散采购	2.00				2.00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专用材料费	生活饮用水	分散采购	0.50				0.5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台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60				6.6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便携式计算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				1.8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复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90				4.9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投影仪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A4 彩色打印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空调机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49				3.49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视频会议系统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录音外围设备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20				0.2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其他家具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00				2.00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炊事机械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固废处置终端监管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装具	分散采购	2.00				2.00
	专用设备购置	专用设备购置	LED 显示屏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36.00				136.00

	定额	办公费	复印纸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				3.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硒鼓、粉盒	分散采购	5.00				5.00
工程					388.00				388.00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388.00				388.00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8.00				8.0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8.00				8.00
	填埋场生产区维护管养及库区零星工程	维修（护）费	其他构筑物工程施工	分散采购	320.00				320.00
	机务中心仓库围墙改造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47.00				47.00
	定额	维修（护）费	其他建筑物、构筑物修缮	分散采购	5.00				5.00
服务					3,649.56				3,649.56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3,649.56				3,649.56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其他安全保护服务	分散采购	24.00				24.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工程设计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370.00				37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0				12.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含库区）	维修（护）费	技术测试和分析服务	分散采购	60.00				6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工程监理服务	分散采购	35.00				35.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工程设计前咨询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97.00				397.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5.00				25.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0.00				30.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消防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2.00				2.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135.00				135.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其他商务服务	分散采购	8.00				8.00
	七子山填埋场生产经费 (含库区)	维修(护)费	生态环境保护类合作服务	分散采购	120.00				120.00
	七子山渗沥液厂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道路货运服务	分散采购	62.00				62.00
	七子山渗沥液厂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410.00				410.00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7.43				7.43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4.00				94.00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66.00				66.00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7				2.27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99.98				199.98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1.08				241.08
	环卫机械化作业队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28.50				28.5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	分散采购	5.60				5.6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园林绿化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4.00				4.0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财产保险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40				2.4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8.00				8.0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33.00				33.0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0.30				0.3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车辆加油、添加燃料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50				1.50
	福星粪便处理场生产经费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20.60				20.60
	专项培训费	培训费	培训服务	分散采购	10.07				10.07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20				1.20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专用材料费	其他商务服务	分散采购	3.68				3.68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36.32				136.32
	环卫作业监管经费	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2.50				2.50
	专项档案整理保管费	委托业务费	档案管理服务	分散采购	4.50				4.50
	办公楼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费	物业管理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99.00				99.00
	市级环卫一线工人增发工资及人身意外险	劳务费	人寿保险服务	分散采购	9.80				9.80
	职工体检费	福利费	体检服务	分散采购	48.42				48.42
	环卫管理信息系统维护服务项目	维修（护）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22.50				22.50
	固废处置终端监管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生态环境治理服务	分散采购	357.02				357.02
	固废处置终端监管经费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140.00				140.00

市级一线环卫工人免费早餐	委托业务费	餐饮服务	分散采购	39.75				39.75
环卫管理信息系统硬件维护服务	维修（护）费	信息化工程监理服务	分散采购	2.50				2.50
环卫管理信息系统硬件维护服务	维修（护）费	硬件运维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80.89				180.89
机务中心仓库围墙改造	维修（护）费	工程监理服务	分散采购	3.00				3.00
第三方环卫安全检查服务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26.00				26.00
2023 年度苏州市环卫管理信息化线路租赁服务	租赁费	其他租赁服务	分散采购	20.65				20.65
环卫信息宣传费	租赁费	车辆及其他运输机械租赁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5.00				5.00
环卫信息宣传费	委托业务费	公共公益宣传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全市环卫新能源车辆推广方案及大件垃圾资源化利用研究	委托业务费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分散采购	45.00				45.00
定额	维修（护）费	办公设备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4.00				4.00
定额	维修（护）费	空调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2.00				2.00
定额	维修（护）费	其他维修和保养服务	分散采购	3.00				3.00
定额	专用材料费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4.80				4.80
定额	委托业务费	法律咨询服务	分散采购	3.00				3.00
定额	委托业务费	审计服务	集中采购机构采购	10.00				10.00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1,03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584.88 万元，减少 5.04%。

其中：

#### （一）收入预算总计 11,030.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1,030.8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3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88 万元，减少 5.04%。主要原因是本年安排的预算项目减少，部分项目预算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二）支出预算总计 11,030.8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1,030.83 万元。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57.55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补贴和社会保障缴费等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23.49 万元，增长 7.03%。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等缴费基数调整。

(2)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9,186.3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城乡建设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72 万元，减少 5.9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经常性项目预算减少。

(3)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86.9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65 万元，减少 1.57%。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缴费基数变化。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1,030.8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1,030.8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30.8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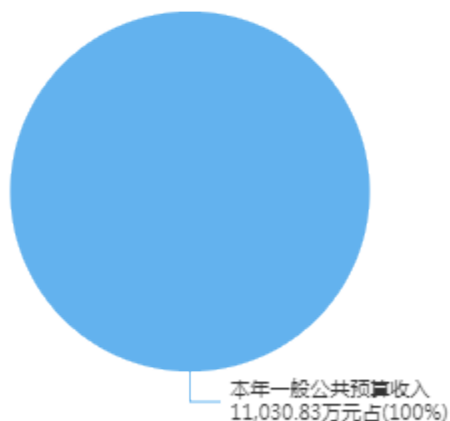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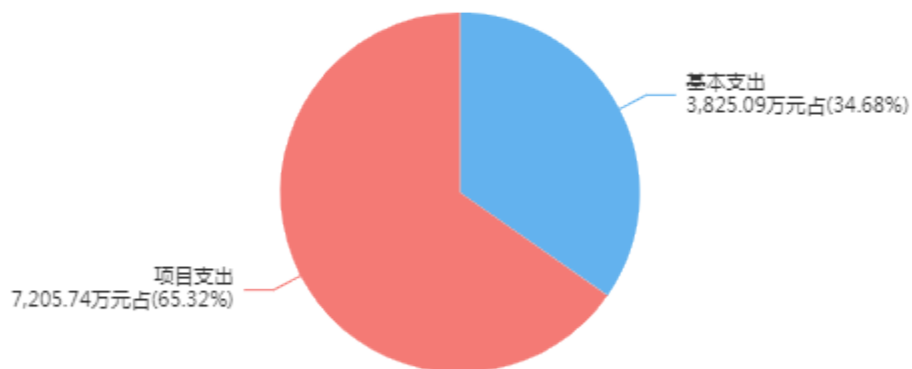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1,030.8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825.09 万元，占 34.68%；  
项目支出 7,205.74 万元，占 65.32%；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03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584.88 万元，减少 5.04%。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经常性项目预算减少。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1,030.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84.88 万元，减少 5.04%。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经常性项目预算减少。

其中：

#####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5.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6 万元，增长 34.57%。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补贴增加。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21.6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1.26 万元，增长 5.35%。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110.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63 万元，增长 5.38%。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 9,186.3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72 万元，减少 5.98%。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经常性项目预算减少。

##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317.2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12 万元，减少 1.89%。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缴费基数变化。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78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3.68 万元，减少 2.92%。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缴费基数变化。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381.4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6.15 万元，增长 1.64%。主要原因是人员发生变动，缴费基数变化。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825.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2.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030.8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84.88 万元，减少 5.04%。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需要和规划安排，部分经常性项目预算减少。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3,825.0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5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2.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8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54.55%；公务接待费支出 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45.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未安排因公出国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8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及市委有关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10.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5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工作需要及厉行节约要求，压缩培训费预算。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5,159.65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1,122.09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388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3,649.56 万元。

####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11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17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11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4 台（套）。

####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1,030.83 万元；本单位共 2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7,205.74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

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